

##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2 日上午 10:00 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4 年 7 月 9 日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到会董事 9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春香主持。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鉴于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中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中有 3 人因离职原因失去激励资格，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董事会拟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及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经最终确认，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由 185 人调整为 182 人，对应释放的限制性股票份额调整分配至本次激励计划的其他激励对象，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 368.90 万股保持不变。

本次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属于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次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内容一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春香、庄志华、戚玉柏、殷剑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

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http://www.see.com.cn)）的《关于调整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相关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 2024 年 7 月 12 日为授予日，以 10.15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182 名激励对象授予 368.90 万股限制性股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关联董事王春香、庄志华、戚玉柏、殷剑峰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调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http://www.see.com.cn)）《关于向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特此公告。

江苏康为世纪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13 日